

证券代码：835411

证券简称：润丰物业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全国股转公司纪律处分及风险提示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

收到日期：2019年12月2日

生效日期：2019年11月29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纪律处分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润丰物业）。

陈水波，时任董事长，男，1962年10月出生。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一）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二) 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1.5 条的相关规定。

二、主要内容

(一) 涉嫌违规事实：

公司未在 2019 年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两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对于挂牌公司的违规行为，时任挂牌公司的董事长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1.5 条的相关规定。

(二) 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鉴于违规主体的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根据《业务规则》第 6.2 条、第 6.3 条及《信息披露规则》第五十一条的规定，我司做出如下决定：

1、给予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2、给予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陈水波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对公司财务造成不利影响。

(三) 是否存在因不符合创新层标准而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是 否 不适用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积极整改、引以为戒。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给予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9]2746号）

特此公告。

北京润丰世纪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2月2日

